



《死亡之门》系列

火海

纽约时报畅销排行榜小说



原著
译者

玛格丽特·魏丝
崔西·西克曼
彩龙坊

Dragonlance

死亡之门系列

火海

纽约时报畅销排行榜小说

原著 玛格丽特·魏丝 崔西·西克曼
译者 彩龙坊

16005108

责任编辑:莫 仁

封面设计:黄飞鸿

火海

作者:玛格丽特·魏丝
崔西·西克曼

译者:彩龙坊

出版发行:西藏人民出版社

经 销:青海省新华书店

印 刷:青海省新华印刷厂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4印张 270千字

2002年6月第1版 2002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5000册

ISBN7-223-00984-5/I·272 (全一册) 定价:23.00元

版权所有·请勿翻印

引

搏斗的言辞

“保佑撒屯人！”一个柔和的声音在身后低语着，将赫不乐吓得魂不附体。

他飞快地转过身，发现阿尔弗雷德盘旋在头顶的空中，向下望着那火光照亮了的在岩洞中活动的人。赫不乐变得紧张起来，等了一会儿，恼火地看着那只失职的狗。

至少我可以在死之前杀死一个撒屯人，这就让我很满足了。

阿尔弗雷德盯着岩洞，他的脸在火光的反射下发出了苍白的光芒。他的眼神悲伤而困惑。

“去呀，撒屯人！”赫不乐凶猛地低声吼道。“你为什么不做你要做的事？去叫他们！他们是你的兄弟！”

“不是我的！”阿尔弗雷德说着，语调十分空洞。“不是我的！”

“你是什么意思？他们说的是撒屯语。”

“不，赫不乐。撒屯人的语言是一种生命的语言。他们的语言，”阿尔弗雷德抬起一只手，带着鬼魂似的优雅，指着——“是死亡的语言。”

序

我曾四次通过死亡门，但关于我的行程，我仍一无所知。每次一进入大门，我就失去了知觉。我的第一次旅程是去阿里讷斯世界，去和回，——但它几乎成了我最后的旅程。^①

在回来的路上，我得到了一艘龙船，由阿里讷斯的小精灵所建。它比我的第一艘船牢固得多，且更适合我。我加强了它的魔法，并把它带回到耐塞斯城邦。在那里，我和我的主人辛勤劳作以便进一步增强保护这艘船的魔法。力量的魔咒语几乎覆盖了它表面的每一寸地方。

我驾驶这艘船来完成我的第二个使命——来到了普瑞恩火世界。又一次，我驶过了死亡门；又一次，我失去了知觉。醒来时，我发现自己来到了一个王国，那里，没有黑暗，只有无穷无尽的光明。

我在普瑞恩火世界非常令人满意地完成了任务，至少我的主人是这么认为的。他对我的表现非常满意。

^① 耐塞斯城邦的主人低估了控制死亡门的魔法的力量。他没有为赫不乐的旅程提供适当的保护。帕村人被迫着陆，被盖格人林贝克挽救。（参见龙翼，《死亡门系列》卷--）

但我并不满足。^①

在离开普瑞恩火世界的时候，我努力地保持清醒，来看清死亡门，并感受它的魔力。龙船的魔力保护了我和它自己，使我们都安全到达目的地，毫无损伤。但为什么我还是失忆了呢？我的主人提示我，我一定存在一个弱点，那就是缺乏意识约束。我下定决心不要让步，然而令我懊恼的是，我回忆不起任何东西。

前一刻我还是非常清醒的，期望着进入那个黑暗的小洞。它看起来太小，容纳不下我的龙船。后一刻我发现自己已平安地到达了耐塞斯城邦。

重要的一点是我们要尽可能了解通过死亡门的经历。我们将把帕村人的军队通过死亡门运送到这些世界里，让他们准备战斗，以便征服这些世界。我的主人已经对此事进行了全盘研究。他潜心研读了撒屯人的魔咒。是撒屯人建造了死亡门和它所通向的世界。就在刚才，在我开始去阿巴拉齐的旅程的前夜，他通知我，他已有了一个发现。

此刻，我已同主人会面，正在回程路上。我得承认我有点失望。我这么说并不是对我的主人有所不满——在整个宇宙中他是最崇敬的，没有人能比得上——但他关于死亡门的解释实在毫无意义。一个地方怎么可以既存在然而又不存在？它怎么能够既有实质又是转瞬即逝的？它怎样去测量飞逝和倒流的时光？它的光怎会如此强烈，却又使我陷入无穷的黑暗？

我的主人暗示我，死亡门从未被逾越过。他说不出来它的功能到底是怎样的，无论是过去还是现在。它的目的也许不是

^① 赫不乐特意没有进一步说明他在普瑞恩火世界的失败之旅。事实上，他几乎被一个巨人族杀死。他们的魔法比帕村人的魔法要强得多。（参见11颗星，《死亡门系列》卷二）

别的，仅仅是为逃离一个快要灭亡的宇宙提供一个出口。但我不同意。我已发现，撒屯人原打算让各个世界之间能有一种交流。而由于某种原因，这种交流还没有建立。我发现各个世界之间惟一的联系是死亡门。

所有的种种理由都要求我在下一次的旅程中保持清醒。我的主人也已启发了我怎样控制自己来实现目标。然而他也警示我：这也是极其冒险的。

我不会失去生命；我的船的魔力会保护我不受伤害。

但我会失去神智。^①

① 赫不乐、阿巴拉齐，石头国，《死亡门旅程》卷四

目 录

引	(1)
序	(2)
第 一 章 旧日之章	(1)
第 二 章 噩梦伊始	(11)
第 三 章 旅人	(23)
第 四 章 黑暗旅程	(29)
第 五 章 希望地道	(35)
第 六 章 燃岩之湖	(42)
第 七 章 耐塞斯城邦	(54)
第 八 章 死亡门	(63)
第 九 章 火海 (上)	(74)
第 十 章 到达	(84)
第 十 一 章 安全港	(93)
第 十 二 章 撒夫格岩洞	(100)
第 十 三 章 亡灵仪式	(109)
第 十 四 章 相遇	(119)
第 十 五 章 覆灭之源	(126)
第 十 六 章 胁迫	(142)
第 十 七 章 死尸军队	(150)
第 十 八 章 墓地城	(163)
第 十 九 章 火海 (下)	(173)
第 二 十 章 新城公路	(185)

第二十一章	阿巴拉齐石世界	(198)
第二十二章	混乱	(208)
第二十三章	皇帝的阴谋	(218)
第二十四章	土牢	(232)
第二十五章	老城	(240)
第二十六章	预言与真相	(250)
第二十七章	追忆	(262)
第二十八章	尔虞我诈	(270)
第二十九章	战争的历史	(280)
第三十章	毒杀	(291)
第三十一章	营救	(298)
第三十二章	地下陵墓	(307)
第三十三章	生命之圈	(315)
第三十四章	逃亡	(323)
第三十五章	魔咒之门	(331)
第三十六章	万恶厅	(338)
第三十七章	死亡的交流	(345)
第三十八章	幻忆	(357)
第三十九章	石世界属于死人	(366)
第四十章	突围	(373)
第四十一章	杀戮时轮	(382)
第四十二章	无人生还	(391)
第四十三章	险渡火海	(398)
第四十四章	火龙	(407)
第四十五章	最终的真相	(417)
第四十六章	安全港阿巴拉齐石世界	(426)
尾 声		(440)

第一章 旧日之章

“父亲，我们没得选择了。昨天，又一个孩子死掉了。前天，死去的是他的祖母。严寒一天比一天更刺骨。但是，”他的儿子停顿了一下，“我不能确定，是严寒，还是黑暗，父亲。寒冷伤害的是他们的身体，但是，是黑暗在损伤他们的意志。巴尔他扎是对的。我们必须马上离开，趁我们还有足够的力量来完成旅程。”

我站在外面黑暗的过道里，听着，观察着，等待国王的答复。^①

但是这位老人没有马上回答。他正坐在一个用黄金制成的御座上，那上面用人的拳头那么大的钻石装饰着。御座位于一个突出的平台上，俯瞰整个抛光大理石铺就的大厅。现在他只能看到大厅的一小部分。大厅的大部分已湮没在阴影之中。一盏汽灯在他脚下的地板上毕毕剥剥地响着，发出嘶嘶的声音。它发出的光微弱而暗淡。

颤抖着，老国王耸起了双肩，似乎想把自己缩进已紧紧裹在他身上的皮袍里。他悄无声息地让自己坐得靠近宝座的前

^① 来自巴尔他扎，怀想家乡，由国王的巫师所记的关于凯伦特利兹最后的日子日志。

部，尽管他清楚从那摇曳的灯光中根本获不到一点温暖。我相信他所追寻的是光给人的舒适感觉。他的儿子说对了。黑暗正在杀死我们。

“从前有那么一个时候，”老国王说道，“王宫里的灯整夜长明。我们整夜跳舞。跳着跳着，我们太热了，就会跑到王宫的城墙之外，跑到岩洞顶下的街道上。那里十分凉爽。我们自己倒在柔软的草地上，欢笑嬉闹。”他停顿了一下。“你的母亲热爱跳舞。”

“是的，父亲，我记得。”他儿子的声音柔和而充满了耐心。

爱德蒙知道他的父亲并不是在随便闲聊。他知道他已做出了一个决定，一个他不得不做出的决定。他的父亲正在道别。

“那时，乐队就在那一边。”老国王举起一个虬曲的手指，指着大厅的一个被深深的黑暗湮没了的角落。“他们在一个该睡眠的时轮也一直在演奏，喝着酒来使他们血液中的火焰燃烧。当然，他们都喝醉了。在一个时轮的末端，他们中的半数人演奏的音乐与另一半人演奏的音乐不同。但我们觉得没关系。这只会使我们笑得更厉害。那时，我们的生活里充满了笑声。”

老人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哼着一首年轻时的乐曲。我一直站在大厅的阴影里，从一扇几乎关紧了的门缝中看着这一幕。我决定出场了，至少要让爱德蒙知道我的存在。偷偷摸摸地窥探是有损我的尊严的。我召来一名侍从，让他帮我向国王传递一个无关紧要的信息。门嘎吱嘎吱叫着打开了，一阵冷风掠过大厅，几乎吹熄了汽灯的火光。侍从蹒跚着走入大厅，他拖曳着的脚步声在到处空荡荡的王宫微微回荡。

爱德蒙抬起一只手，摆出防卫的姿势，示意侍从离开。但

他瞟了一眼门外，朝我点了一下头，表示意识到了我的存在，然后静静地示意我等着他。他不必开口说话，也不必做比点头更多的动作。他和我已相识相知，我们已不需要语言来交流。

侍从离开了，他轻快的脚步和它一起离开。他想要关上们，我安静地阻止了他，让他走开。老国王其实已经注意到了侍从的进与出，但他装着没看见。年老已毋需太多特权与奢侈。将自己深陷于怪癖之中是年老的特征之一；而将自己深陷于回忆之中，是年老的另一个特征。

老人叹息了一声，看着他所坐的金色宝座。他的目光转向了竖立在他宝座旁边的另一个宝座，规格稍小一些，是为女人的娇小身材而制作的。这个宝座长期以来是空着的了。也许他还看见他自己，年轻的他体格强健高大，正俯身在她耳边悄悄私语，他们的手伸出来互相牵着。只要在一起时，他们的手总是紧紧相握的。

他现在有时也会抓着她的手，但那手总是冰冷的，比弥漫整个世界的寒冷还要彻骨。那冰冷的手粉碎了他的过去。他现在也很少去她那儿。他宁愿回忆。

“那时，金子在灯光下发光，”他告诉他的儿子。“钻石熠熠生辉，我们有时甚至不能盯着它们看。它们是那么的绚丽夺目，会让我们的眼睛流泪。我们非常富裕，富得令人难以置信。我们因财富而洋洋得意。

“我们所有人都是天真无邪的，我认为，”沉思了一会，老国王继续说。“我们不贪得无厌，不覬觎别人的东西。我们会对自己说，‘当他们来到这里，他们的眼睛会瞪得好大。当他们第一次看到这样的黄金、这样的珠宝，他们的眼睛会瞪得好大。’据古书说，回到他们的世界里，单单这宝座上的黄金和钻石就可以买下一个王国。而在我们的世界里，到处是这样的

珍宝，躺在石头中，碰都没人碰过。

“我还记得那些矿山。啊，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你还没有出世呢，我的儿子。那时，小人还和我们在一起。他们是最最后的，最坚强的，也是最强壮的。他们是最最后的幸存者。我父亲曾在我很小时带我去过他们当中。关于他们，我记得的不是太多，只记得他们凶猛的眼神、将他们的脸藏起来的厚厚的胡须和他们短小而灵活的手指。我有点怕他们，但我父亲说他们其实是很温和的民族，只是有点粗鲁，对外来者有点不耐烦。”

老国王重重地叹了一口气。他的手摩挲着宝座冰冷的金属扶手，似乎这样做他可以把光泽重新带到它上面。“我想我现在明白了。他们凶猛而粗暴是因为他们害怕。他们已预见了他们的命运。也许我父亲也已预见了。他努力反抗，但他无能为力。我们的魔力不够强，救不了他们，甚至连我们自己都拯救不了。

“看，看着这个！”老国王突然变得爱发牢骚起来，捏着拳头狠狠地敲打着黄金扶手。“财富，够买一个王国的财富。而我的人民挣扎在饥饿的边缘。没用啊，根本没有用。”

他瞪着双眼看着黄金。金子看起来沉闷而黯淡，几乎是丑陋的，反射着在老人脚下燃着的微弱的光芒。那些钻石不再熠熠发光。它们看起来也是冰冷而死气沉沉。它们的光泽——它们的生命，依存于人的活力，人的生命力。当生命已失去时，钻石也会像包围着它的世界一样，变得黑暗一片。

“他们是不会来了，是不是，儿子？”

“是的，父亲，”他的儿子告诉他。爱德蒙的手，强壮而温暖，包容住了老人那虬曲的颤抖着的手指。“我想，如果他们会来，到现在应该早已到了。”

“我想到外面走一走，”老国王突然说道。

“你确定下来了吗？”爱德蒙看着他，眼神里充满了关心。

“是的，我决定！”老人暴躁地回答道。年老的另一种奢侈——沉湎于一时的兴致。

老人把他身上的皮袍裹得更紧一些，从宝座上站起来，缓缓地下了高台。他的儿子站在一旁，想在需要时搀扶他一下，但他并不需要。国王已经很老了，即使是用我们种族的标准来看，他也是很长寿的。但他身体还是非常好，他的法力非常强，虽然不能最好地维护他，但也把他保护得很好了。他已经变得弯腰曲背了，但那也只是因为他很长的人生旅程中不得不背负的沉重包袱的重压。他的头发现在是纯银色的。在他中年时，他开始有了白发；而在他的妻子突患重病而离开他的那段日子，他的头发已斑白。

爱德蒙提起汽灯，带着它来照亮前面的路。汽油已变得非常珍贵，比黄金还要珍贵。国王看着天花顶上吊下来的汽灯，它们已是冰冷而黑暗。看着他，我能猜出他心中所想。他知道他不能再浪费汽油了。但是，这并不是一种浪费，并不是。他是一个国王，而且在某一天，也许很快就有那么一天，他的儿子也将成为国王。他必须展示给他看，必须说给他听，必须让他看看这王宫以前是怎样的辉煌。因为，谁知道？机会会在某一天来临，他的儿子会再回来，把王宫建造得如它从前一样的美。

他们离开了放着宝座的房间，走进黑暗而阴风飕飕的长廊。我站在他们肯定能看到我的地方。汽灯的火光照亮了我。我看见了对面墙上镜中我的模样。一张苍白的脸，满脸急切的表情，从黑暗之中浮现出来；白色的皮肤和闪闪发光的眼睛在灯光下赫然耸现于阴影之中。我的躯体，包裹在黑色的法衣内，融入了降临于这个王国的永恒的睡眠中。我的头似乎脱离

了肉体，悬挂在黑暗之中。那景象令人恐惧。我吓坏了我自己。

老国王看到了我，却装作没有看见。爱德蒙飞快地做了一个让我退下的手势，轻轻地摇了一下自己的头。我弯腰鞠躬，转回到阴影之中。

“让巴尔他扎等着，”我听见老国王喃喃自语。“他最终将得到他所要的一切。让他现在等着。巫师有的是时间，而我没有。”

他们走在王宫的大厅里，两套脚步声在空旷的走廊上大声地回荡。但老人又沉浸在对过去的回忆里，倾听着嬉笑欢闹与笙歌阵阵，唤醒了记忆中一个孩子在王宫大殿中与父母捉迷藏时发出的尖声格格欢笑。

我也记得那个时候。在爱德蒙王子出世之时，我刚好 20 岁。王宫里充满了生机与活力：那么多的婢婢和叔叔，姑表兄弟和姐妹，朝官与大臣——他们总是和蔼可亲，脸上带着微笑，而且随时准备放声大笑——内阁成员忙忙碌碌来回通报国事；市民们递交请愿书或请求公正的判决。我住在王宫里，充当巫师的学徒。我是一个勤奋好学的年轻人，在图书馆中花的时间比在舞厅上花的时间要多得多。但是我肯定比我自己想象的还要刻苦。有时候，在半梦半醒之中，我想象自己还能听到音乐声。

“秩序，”老国王在说话。“在那时，一切都有条不紊。秩序是我们的宝贵遗产——秩序和和平。我不明白所发生的一切。为什么会改变呢？是什么导致这混乱与无序？是什么带来了黑暗？”

“是我们，父亲，”爱德蒙镇定地说道。“我们必须承受这些。”

他当然知道事情不是这样的。我教给他的远不是这样。但他总是违背自己的意愿来避免与他的父亲发生争执。尽管这么多年过去了，他仍然极度渴望他的爱。

我跟随在他们后面，我黑色的便鞋在冰冷的石头地面上没有发出一丝声响。爱德蒙知道我和他们在一起。他不时往后看一眼，似乎在依靠我的力量。我盯着他，眼神中满是喜爱和骄傲，一种和为我自己的儿子感到骄傲一样的感觉。爱德蒙和我非常亲近，比世上所有的父子都要亲近得多，甚至比他与他父亲之间还要亲近，尽管他不会承认。他的父母太爱对方，留给他们爱的结晶——孩子的时间太少了。我当时是这孩子的老师，后来，我成了这孤独的年轻人朋友、伴侣和导师。

现在他已是 20 多岁的大人了，强壮、英俊，非常有男子气概。我告诉自己，他一定会成为一个好国王的；我重复这些话好几次，似乎它们是一种护身符，可以驱赶压在我心头沉甸甸的阴影。

在过道的尽头，竖立着巨大的双合门，上面刻着一些已没有人记得其意义的符号。随着光阴的流逝，那些符号也已被磨去了痕迹。老人等待着，手中提着灯。而他的儿子，强有力的臂膀竭尽全力，拖开了锁住王宫大门的金属栅栏。

金属栅栏是新近加上去的。老国王看着它，皱了皱眉头。也许他正忆起某个时候，在爱德蒙出生之前，是不需要物质的屏障的。那时魔法使大门紧闭。而在过去的几年里，魔法被用于其他更重要的任务——譬如生存。

他的儿子推着门，门打开了。一股冷风吹熄了汽灯。严寒刺骨、猛烈，穿透了皮袍。这提醒了老国王，尽管王宫里面寒气刺骨，它的围墙和他们的魔法还是提供了一些保护，不使他们深陷在外面阴气沉沉、令人毛骨悚然的黑暗之中。

“父亲，您确信自己准备好了吗？”爱德蒙担心地说道。

“是的，”老人怒气冲冲地说道，尽管我猜想如果他是独自一人，他是不会走的。“别担心我。如果巴尔他扎有办法，我们不久就会离开这里了。”

是的，他知道我在附近，知道我在听着。他在嫉妒我对爱德蒙的影响。我所能说的一切就是，老人你有你的机会。

“父亲，巴尔他扎找到了一条路径，可以带我们通过地道。我以前跟您解释过。我们进入地下世界愈深，空气会变得愈暖和。”

“我想，是在书中找到的这个愚蠢的想法。不要点燃那个无用的东西，”老国王说道，他是指那盏灯。“不要浪费你的法力。我不需要灯光。我在这柱廊上呆的次数太多了。我蒙上眼睛也能走过去。”

我能听到他们在黑暗中行走着。我几乎还能看到国王猛然推开爱德蒙准备搀扶他的手——王子非常尽责，且深爱他的父亲，尽管他并不值得他爱——毫不犹豫地大步跨过大门。我站在过道里，努力不去理睬撕咬着我的脸和手，麻木了我的双脚的严寒。

“我不太相信书本，”老国王悲愤地对他的儿子说道。我可以听见他儿子的脚步声，正紧紧跟随着他。“巴尔他扎在书本上花的时间太多了。”

在老人的内心深处，也许只有愤怒才使他觉得好过一些，那愤怒带来洋洋暖意，带来耀耀光明，就像灯的火光。

“就是书本告诉我们，他们会回到我们身边。看看现在发生的一切吧！书本。”老国王轻蔑地哼了一声。“我根本不相信它们。我不认为我们应当相信它们！也许几个世纪之前它们是正确的，但世界从那时起已开始改变。那条把我们的先祖带到